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辭任  
及授權代表變更**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辭任**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航先生因調任本公司關連方之其它職務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總經理(「總經理」)及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該辭任自2021年2月8日起生效。

周航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亦不知悉與周航先生辭任有關的任何相關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周航先生辭任後，董事總人數將少於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的最低要求。但是，該辭任將不會導致董事總人數少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規定的法定人數，亦不會影響董事會根據中國法規運作。

董事會謹此對周航先生任職期間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本公司將物色合適人選，以盡快填補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的空缺，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在等待新總經理委任期間，總經理的職責將由本公司副總經理黃劍波先生承擔。

## 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張鋒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取代周航先生，該委任自2021年2月8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鋒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及黃劍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於琳女士、沈大凱先生及徐燕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GEM網頁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之網站www.interlong.com登載。

\* 僅供識別